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3:30 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股东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

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2日（星期四）。

7、本次会议的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4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9.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2.00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00	《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16.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此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第 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余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等相关公告。

3、特别决议提示

以上第 10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4、单独计票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以上所有议案公司都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5、涉及关联事项提示

以上第 12 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张志先生、王涛先生、唐玲女士、黄舜先生、方旺林先生须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12.00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4.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5.00	《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
16.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4层公司会议室。
-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5、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5月18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 7、会务联系：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4层公司会议室。

联系人：王涛、张悦

电话：0755-86600637

传真：0755-86600999

E-mail: irmeg@megmeet.com、zhangyue@megmeet.com
- 8、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六、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七、 附件

附件 1：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 2：股东登记表

附件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5月19日召开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1.00	《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12.00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4.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			
16.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 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 单位委托须经法定代表人委托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须本人签字。

附件2: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或法人 股东名称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单位股东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单位股东法定代 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持股数量请填写截至 2021 年 5 月 12 日 15: 00 交易结束时的持股数。
-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 应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7: 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 不接受电话登记。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签字(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51 投票简称：麦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